



環境保護署
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

粉嶺環境資源中心

粉嶺環境資源中心又名為「環保天地」，為學校、社團及新界北的居民提供環境資訊及環保教育服務。中心開放給各界人士免費參觀，並提供免費導賞服務予已經預約的學校及社區團體。有興趣參與的團體，請將申請表填妥，然後傳真或寄回本中心。

活動申請表

填妥申請表後請傳真或電郵至：**2600 4019** 或 **fanlingerc@yahoo.com.hk**

I. 申請資料 (請用正楷填寫各項資料)

學校/團體名稱:					
通訊地址:					
聯絡人姓名:		聯絡電話:		傳真號碼:	
參加人數 (每節最少 15 人以上或 100 人以下):					
參加者類別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稚園學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學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學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註明)	

II. 參觀日期及時間 (由 2015 年 10 月 15 日起，中心逢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

上午	第一節	10:00 - 11:15	每節時間為 75 分鐘，包括 45 分鐘導賞時間及 30 分鐘自由參觀時間。
	第二節	11:30 - 12:45	
下午 (只適用於星期一至五)	第三節	14:00 - 15:15	
	第四節	15:30 - 16:45	

請填上選擇的日期及時段:		年		月		日	第		節
--------------	--	---	--	---	--	---	---	--	---

III. 遞交申請

請將填妥之申請表 **傳真至 2600 4019** 或 **電郵至 fanlingerc@yahoo.com.hk**

郵寄至 新界粉嶺聯和墟和滿街 9 號御庭軒政府綜合大樓 2 樓 粉嶺環境資源中心

- 由於節數有限，本中心將以先到先得的形式作安排。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 2600 4016 與本中心職員聯絡。
- 本中心將以傳真方式發出確認信，申請者須收到由本中心發出之確認信後，方代表其申請已被接受。
- 所有導賞服務均以粵語講解，如欲以其他語言進行活動，請於申請時致電本中心提出有關要求。

IV.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

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

- 你在這份表格上提供的資料，環境資源中心或環境教育中心將用於下列一項或多項用途：
 - 與處理本表格申請事項有關的工作；
 - 統計及其他法定用途；以及
 - 方便環境資源中心或環境教育中心跟你聯絡。
- 是否在本表格上提供個人資料，純屬自願性質。如果你不提供足夠的資料，本中心未必可以處理你的申請。

獲轉交個人資料人士的類別

- 你在本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本中心可向下列人士披露：
 - 索取該等資料以作上文第 1 段用途的其他政府決策局及部門，及其他有關機構；以及
 - 按有關法例獲准的其他人士。

查閱個人資料

- 根據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第 18 條及第 22 條及附表 1 第 6 原則的規定，你有權查閱和更改個人資料。你查閱個人資料的權利，包括取得在這份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副本。

查詢

- 如欲查詢經本表格填報的個人資料，包括查閱和更改個人資料，可去信：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5 號 稅務大樓 33 樓
高級環境保護主任(知識管理) 電話：2838 3111 傳真：2511 5420

*本人/我們 已細閱關於「個人資料收集聲明」，並且同意此等個人資料，是可按照「個人資料收集聲明」第 1 段所述之目的而被使用的。

(簽署)

姓名

(學校/團體印鑑)(如適用)

(日期)